

证券代码：301279

证券简称：金道科技

公告编号：2026-028

浙江金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特别提示：

- 本次股东会未出现否决议案的情形。
- 本次股东会不涉及变更以往股东会已通过决议的情况。

一、股东会的召开和出席情况

1、会议召开时间

现场会议召开时间为：2026 年 4 月 21 日（星期二）下午 13：30 开始；

网络投票时间：2026 年 4 月 21 日，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投票的时间为 2026 年 4 月 21 日上午 9:15-9:25, 9: 30-11: 30, 下午 13: 00-15: 00；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时间为 2026 年 4 月 21 日上午 9:15-下午 15:00。

2、会议召开和表决方式：

本次会议采取现场会议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。

3、召集人：公司董事会。

4、现场会议召开地点：浙江省绍兴市柯桥区步锦路 689 号公司会议室。

5、现场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金言荣先生。

6、本次股东会的召集和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上市公司股东会规则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》等相关法律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二、会议出席情况

1、股东出席会议的总体情况：

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的股东 48 人，代表股份 74,857,190 股，占公司有表决权总股份的 58.0879%。其中：通过现场投票的股东 4 人，代表股份 73,125,100 股，占公司有表决权总股份的 56.7438%。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 44 人，代表股份 1,732,090 股，占公司有表决权总股份的 1.3441%。

2、中小股东出席的总体情况：

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的中小股东 45 人，代表股份 1,732,190 股，占公司有表决权总股份的 1.3441%。其中：通过现场投票的中小股东 1 人，代表股份 100 股，占公司有表决权总股份的 0.0001%。通过网络投票的中小股东 44 人，代表股份 1,732,090 股，占公司有表决权总股份的 1.3441%。

3、公司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及见证律师等相关人士出席（列席）了会议。

三、议案审议表决情况

本次会议采取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，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：

议案 1：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》

总表决情况：

同意 74,854,990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.9971%；反对 2,200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29%；弃权 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）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00%。

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：

同意 1,729,990 股，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9.8730%；反对 2,200 股，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.1270%；弃权 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），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00%。

本议案获得通过。

议案 2：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5 年年度报告及 2025 年年度报告摘要的议案》

总表决情况：

同意 74,854,990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.9971%；反对 2,200

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29%；弃权 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）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00%。

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：

同意 1,729,990 股，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9.8730%；反对 2,200 股，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.1270%；弃权 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），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00%。

本议案获得通过。

议案 3：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5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预案的议案》

总表决情况：

同意 74,854,990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.9971%；反对 2,200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29%；弃权 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）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00%。

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：

同意 1,729,990 股，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9.8730%；反对 2,200 股，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.1270%；弃权 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），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00%。

本议案获得通过。

议案 4：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5 年度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确认及 2026 年度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》

总表决情况：

同意 1,729,990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.8730%；反对 2,200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.1270%；弃权 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）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00%。

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：

同意 1,729,990 股，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9.8730%；反对 2,200 股，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.1270%；弃权 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），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00%。

出席会议的关联股东金言荣先生、金刚强先生、浙江金道控股有限公司对本

议案回避表决，回避表决股份数合计 73,125,000 股。

本议案获得通过。

议案 5：审议通过《关于修订〈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〉的议案》

总表决情况：

同意 74,854,990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.9971%；反对 2,200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29%；弃权 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）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00%。

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：

同意 1,729,990 股，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9.8730%；反对 2,20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1270%；弃权 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），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00%。

本议案获得通过。

议案 6：审议通过《关于变更注册资本、修订〈公司章程〉并授权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》

总表决情况：

同意 74,855,290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.9975%；反对 1,900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25%；弃权 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）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00%。

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：

同意 1,730,290 股，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9.8903%；反对 1,900 股，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.1097%；弃权 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），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00%。

本议案获得通过。

四、律师见证情况

（一）律师事务所名称：北京君泽君（杭州）律师事务所

（二）律师姓名：陈宇琪、郭磊

（三）结论性意见：本所律师认为，本次股东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、召集人

资格、出席会议人员资格、会议表决程序及表决结果等事宜，均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上市公司股东会规则》等法律、法规、规章和其他规范性文件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本次股东会通过的决议均合法有效。

五、备查文件

- 1、浙江金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决议；
- 2、北京君泽君（杭州）律师事务所出具的《关于浙江金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的法律意见书》；
- 3、交易所要求的其他文件。

特此公告。

浙江金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6 年 4 月 21 日